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民政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吳珮綺
電話：(06)2991111#1038
電子信箱：peggyisgirl3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七股區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南市民自字第110086678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0866780A00_ATTCH1.PDF、0866780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函轉市府衛生局公告「本市所屬各級學校開放校園操場之防疫措施」乙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市府衛生局110年7月14日南市衛疾字第1100123171C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臺南市各區公所
副本：本局自治行政科

